

# 梁振英：初選違選舉法 屬非法手段

## 譚耀宗：「十步」重要環節 攬炒抵觸國安法



「奪權找數」法中所指的「非法手段」有不少的討論。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昨日指出，「35+」「初選」將某些政治立場者排除在外，對參與該「初選」者提出要求並讓他們服從某些條件，是有約束性的，涉嫌違反香港選舉法，因此或牽涉香港國安法所指的「非法手段」。全國人大常委譚耀宗在接受電台訪問時亦表示，所謂「初選」是「攬炒十步曲」的重要環節，其目的及整個過程均屬非法手段，已涉嫌抵觸香港國安法。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鄭治祖

梁振英昨日在接受中新社訪問時指出，香港的選舉制度沒有「初選」，無人可在自己黨派或功能組別這些團體以外辦選舉，更無人有法律權力規定何人不可以參選。香港選舉法不允許任何人阻止其他人參選，「35+」「初選」將某些政治立場的人排除在外，對參與該「初選」者提出要求並讓他們服從某些條件，是有約束性的，涉嫌違反香港選舉法，因此或牽涉香港國安法所指的「非法手段」。「所以犯法的意圖動機，它的計劃、組織、行動都是很明顯的。」

針對攬炒派中人聲稱，否決財政預算案及其他政府議案是基本法賦予立法會議員的權力，梁振英批評這是在偷換概念。他說，香港基本法關於立法會否決財政預算案等的規定旨在解決行政和立法機關在某一項預算案某一特定內容出現矛盾的情況，並非攬炒派用來令整個特區政府和整個香港社會停擺的途徑和工具。所謂「35+」「初選」是要讓超過35人當選立法會議員後否決預算案，而他們都還沒看過當選後特區政府的首份財政預算案，所以是無差別否決，這違反了

香港基本法的原意。

### 譚耀宗：組織參與均為非法手段

譚耀宗在接受電台訪問時則表示，攬炒派的所謂「初選」是「攬炒十步曲」的重要一步，而攬炒派提出「攬炒十步曲」，有綱領、有計劃、有行動，目的是凝聚攬炒派的力量，奪取立法會大多數議席，意圖癱瘓政府，否決財政預算案，令行政長官落台，迫使全國人大常委會頒布緊急狀態，達至攬炒。「初選」最終目的就是顛覆國家政權行為，其組織、策劃、實施、參與等環節，均屬於非法手段。

### 湯家驊：有非法圖謀已可能違法

行政會議成員、資深大律師湯家驊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則表示，「初選」本身並非非法手段，但若攬炒派「初選」是為達至違法的「攬炒十步曲」的其中一步，背後圖謀非法，其策劃過程及相關行動也可能被視作違法行為，不可視為一般「初選」。他以打劫銀行為例，指若有人精心策劃打劫十步，並做了五步，準備好所有工具，但最後一刻才



●市民早前抗議戴耀廷干預參選人資格，要求律政司作出檢控。

資料圖片

發現銀行因疫情關門，無法打劫，但因為行動經過詳細策劃，有關人等仍可能干犯意圖打劫銀行，而意圖犯罪適用於所有刑事罪行，包括香港國安法。湯家驊指出，雖然香港國安法無追溯力，但犯案意圖不會只計算法例實施之後，因為犯案意圖通常是經過長年累月凝聚，故在普通法制度下，檢控都需要看犯罪者過往言行，公眾不應將其與香港國安法的追溯力混為一談。

公民黨主席梁家傑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聲稱，立法會議員行使在財政預算案的否決權，屬行政與立法機關互相制衡，是「合法手段」。湯家驊反駁，若有人明確表示一旦當選就會否決預算案，已違反基本法第七十三條，立法會議員需經過審核，才贊同或否決財政預算案的規定。至於有關行為是否已屬香港國安法中的「非法手段」，則有待法庭裁決。



●曾鈺成 資料圖片

## 曾鈺成：圖奪議席威脅政府 涉違國安法

香港文匯報訊 針對警務處國安處日前拘捕53名參與2020年「初選」的攬炒派中人，立法會前主席曾鈺成昨日指出，攬炒派企圖通過奪取立法會過半數議席，以迫使特區政府接受其政治訴求，「光就這一點，從中央的角度來看，便是不折不扣的『顏色革命』」。有關人等威脅政府不答應他們的訴求就會無差別否決所有政府提出的議案，這符合國安法第二十二條「嚴重干擾、阻擾、破壞政權機關」的定義。

曾鈺成在接受《灼見名家》專訪時表示，警方是次以涉嫌顛覆國家政權罪為由採取的拘捕行動，實際上便是針對攬炒派提出的攬炒這件事而來。

### 從中央角度看 不折不扣「顏革」

「依照『反對派』的計劃，主要是奪取立法會過半數議席，以迫使特區政府接受其政治訴求，包括：釋放反修例風波中所有被捕者、重啟政改實現雙普選等。重點是無論政改或普選，不是依人大常委會8·31的決定，而是依香港民主派勢力制定的規則，光就這一點，從中央的角度來看，便是不折不扣的『顏色革命』。」他說。

曾鈺成進一步說明，根據攬炒派的計劃，只要特區政府不接受他們提出的政治訴求，就對政府提出的所有議案，包括財政預算案在內均行使否決權，迫使政府解散立法會並重新選舉，一旦選舉無法進行，特首便需下台，政府也將因此停擺。屆時，中央勢必出手干預，香港反對勢力便趁勢進行街頭鬥爭，迫使中央政府不得不採取武力鎮壓，並宣布放棄「一國兩制」，此時國際就會對中國進行經濟及政治雙重制裁，因而達成攬炒派所謂真正攬炒的目的。

### 「無差別否決」不符基本法規定

對攬炒派中人聲言，他們是完全依照基本法賦予立法機關的權力行使財政預算否決權，曾鈺成反駁：「請仔細看基本法第七十三條，賦予立法機關審核並通過財政預算，意思是立法會可以不通過，但必須審核，立法會議員的責任是審議政府提出的財政預算案應不應該被通過？能否回應市民訴求？是否對社會有利？但現今反對派的做法是，先看政府是否回應他們的政治訴求再說，如果政府不回應，就無差別否決所有政府提出的議案，即符合國安法第二十二條，嚴重干擾、阻擾、破壞政權機關之定義。」

他並提醒，「姑且不論『反對派』去年舉辦的『初選』是否有法律依據，違法與否留待法庭裁決，要提醒的是，戴耀廷2020年4月28日提出的立法會議席過半及《真攬炒十步》那篇文，企圖煽動一般民眾對中央政府對特區政府的抗拒情緒，已觸犯刑事條例第九十條。」

## 胡漢清：串謀癱政府 警有責執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香港警方日前以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顛覆國家政權罪，拘捕包括「佔中三丑」之一戴耀廷在內的53人。全國政協委員、基本法研究中心主任胡漢清昨日指，香港國安法生效後，攬炒派仍瘋狂進行以癱瘓政府為明確目的之

「初選」，而串謀癱政府亦屬違法，香港警方絕對有責任根據香港國安法第二十二條進行執法。

胡漢清表示，「攬炒十步曲」要作為一個整體來分析，香港國安法於去年6月30日生效，攬炒派去年7月舉行的「初選」是「攬炒十步

曲」計劃的一部分，「初選」的目標亦非常清晰，即當選後利用立法會議員的權力癱瘓特區政府。

他指出，修例風波令香港的社會秩序遭到嚴重破壞，香港警察絕對有責任根據香港國安法第二十二條對上述53人採取執法行動，做法有理有據，並強調拘捕是香港司法程序「三步曲」的第一步，呼籲大眾不要將拘捕與定罪混淆，拘捕後若

表面證供成立，就會由律政司進行檢控，隨後再由法院進行審判。法院屆時會解釋相關法律觀點，大家應「給公義一點時間」來實現。



●胡漢清 資料圖片

## 各界批攬炒居心險惡 撐警重塑法治威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子京、黃書蘭）香港社會各界昨日表態支持警方依法拘捕策劃實施非法「初選35+」和「攬炒十步曲」的53名攬炒派分子，並批評攬炒派巧立名目進行顛覆政權行動，居心險惡，一旦得逞，後果不堪設想。警方是次行動有助遏制歪風、重塑法治威嚴，切實有效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社會安寧。

### 香港友好協進會：

戴耀廷等人策劃實施的「初選35+」和「攬炒十步曲」，包藏了極其險惡的用心。如果得逞，將對香港社會造成嚴重危害，對特區政府的正常運作造成嚴重破壞，也將成為國家安全的重大隱患。絕不能聽之任之，養虎為患。

### 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

以戴耀廷為首的攬炒分子在香港國安法實施後仍巧立名目進行顛覆政權行動，觸碰法律底線，挑戰中央政府權威，打擊特區政府的管治。警方此次拘捕行動正是對攬炒分子的嚴正警告，無論是出於何種藉口，但凡觸碰國安法者都必須承擔應有的法律責任。

### 全國政協委員張學修：

警方是次拘捕行動充分伸張正義，再次彰顯國安法神通廣大之威力，再次印證香港在國安法通過後，社會由亂轉治的新轉變，是鎮壓一切圖謀分裂國家行徑的最堅實利器，讓所有亂港分子聞風喪膽，無所遁形，受到法律的制裁。

### 香港青年聯會：

危害國家安全是嚴重罪行，而香港國安法已對有關罪行有明確定義，強調聯會堅決支持警方依法辦事，嚴厲打擊任何危害國家安全行為。

### 香港政協青年聯會：

攬炒派意圖奪取立法會控制權，不顧後果癱瘓政府，迫使行政長官辭職，脅迫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居心險惡，一旦得逞，後果不堪設想。警方此次執法雷厲風行，是正本清源之舉，有助遏制歪風、重塑法治威嚴。

### 全港各區工商聯：

嚴格堅定執行香港國安法，共同編織國家安全的保險網，才能切實有效維護國家安全和香港社會安寧，確保「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 人民銳評：依法拘捕戴耀廷等亂港分子 合法律得人心

香港文匯報訊 人民日報微信公眾號昨日發表題為《依法拘捕戴耀廷等亂港分子，合法律得人心》的「人民銳評」，全文如下：

1月6日清晨，香港警務處國安處依法拘捕戴耀廷等53名亂港分子。他們因策劃組織實施所謂「35+初選」和「攬炒十步曲」、實踐「癱瘓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目標，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中的「顛覆國家政權罪」。警方雷霆行動，依法履行職責，依照法定程序實施拘捕，堅定維護國家安全，贏得香港各界和廣大市民的支持與好評。

所謂「初選」，從來不是香港選舉程序的一部分，名為選舉，實為攬炒，是徹頭徹尾的違法犯罪行為。香港國安法第二十二條明確指出，「任何人組織、策劃、實施或者參與實施以下行為，威脅使用武力或者其他非法手段旨在顛覆國

家政權行為之一的，即屬犯罪」，其中就包括「嚴重干擾、阻撓、破壞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政權機關或者香港特別行政區政權機關依法履行職能」的行為。攬炒派所謂「初選」，早已超出正常參政議政邊界，從一開始就是為了在立法會取得35以上議席後，否決特區政府財政預算案，進而癱瘓特區政府，逼迫特首下台，令香港墜入混亂深淵。早在去年「初選」發生前後，特區政府就已警告，所謂「初選」，可能違反香港國安法中顛覆政權罪行；香港各界人士包括法律界人士也指出，「初選」已經觸犯國安法，應果斷打擊。如今看來，這次拘捕行動不過是應了那句話，「法網恢恢，疏而不漏。」

所謂「初選」不僅違法，而且蓄謀已久，主觀惡意極深，危害性極大。「初選」發起者戴耀廷，多次在《蘋果日報》撰文，系統闡述其

策動顛覆特區政府的綱領、宣言和各階段目標任務，鼓吹通過所謂「初選」達致「35+」，製造香港亂局。國安法實施後，戴耀廷等攬炒派分子不放手、不收斂，執意將攬炒計劃付諸行動，誘騙、誤導不明真相的市民參與投票，嚴重衝擊香港法治秩序、選舉秩序、社會秩序。香港警方的執法行動，針對的是戴耀廷等組織策劃非法「初選」的亂港分子，與參加投票的普通市民毫無關係。這既體現了國安法的嚴肅性，也體現了其嚴謹性，更讓廣大市民清晰看到，國安法是高懸於亂港分子頭上的利劍，更是香港繁榮穩定和市民合法權利的「守護神」。

反中亂港分子被捕，誰最着急？當然是那些站在攬炒派背後，企圖以香港為棋子遏制中國的西方反華勢力。戴耀廷等人被捕後，警方還未發布聲明，西方一些政客就坐不

住了，跳出來把這些犯罪嫌疑人名化為所謂「民主人士」，歪曲事實、顛倒黑白，公然干涉中國內政、干預香港警方正常執法。環顧世界，破壞正常選舉秩序，顛覆國家政權，在任何國家都是重罪。西方國家發生類似罪行，從來是嚴厲打擊，毫不留情，卻對香港警察的正常執法橫加指責，不是「雙標」又是什麼？說到底，這些西方政客關心的根本不是所謂「民主」「選舉」，而是擔心失去他們可資利用的棋子和代理人。

沒有國家安全，就沒有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依法拘捕戴耀廷等犯罪嫌疑人的，是依據國安法對亂港分子的一次果斷「亮劍」，也彰顯了香港各界維護國家安全的堅定決心。依法拘捕只是第一步，希望執法部門和司法機關能夠依照法律程序開展後續工作，依法嚴正打擊危害國家安全的違法犯罪行為，全面準確落實香港國安法，為香港繁榮發展創造良好環境，給廣大市民營造一個更加安定美好的家園。



### 挺警執法

團體「東方之珠義工社團」、「同心護港」等團體及市民代表昨日上午在政府總部外向政府代表遞交請願信，表示支持警隊嚴正執法，拘捕50多名涉嫌觸犯香港國安法的攬炒派中人，堅決維護國安法權威，又向警方送上生果籃表達感謝。